关于开展2019年“庐州英才”申报

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组织部、开发区人事劳动局（工委办、人社局），市直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建设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打造创新之都人才工作的意见》（合发〔2017〕17号）和《庐州英才培养计划实施办法》（合人才〔2019〕7号）等文件精神，今年继续实施“庐州英才”培养计划，现就2019年庐州英才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和人数

申报对象为长期在我市创新创业、直接服务于我市主导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发展，做出较大贡献并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优秀人才。2019年庐州英才拟选拔不超过50人，其中庐州创新英才20名左右，庐州创业英才30名左右。

二、申报条件

**（一）**庐州英才的申报单位为我市符合条件的各类企业和新型协同创新平台，不含外商独资或外资控股的合资企业，优先支持设立省级以上研发平台的高新技术企业。

**（二）**一家申报单位限报一名人选，每位申报人只能申报创新或创业庐州英才中的一项。

**（三）**国有企业单位领导班子成员不纳入申报范围。在我市入选国家“万人计划”、省“特支计划”、市“领军人才”等市级以上重点人才工程计划的人员不纳入申报范围。在管理期内的其他市级以上人才工程计划入选者原则上不纳入申报范围。申报人不得在同一年度同时申报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市“领军人才”、“ 庐州英才”。

**（四）**已获“留学回国人员创新创业扶持计划”等市级重点人才项目资助的，按就高原则，不重复资助。

**（五）具体条件：**

**1.庐州创新英才**

（1）主持重大科研项目、领导高层次创新团队（创新基地）的企业科技人才和科研管理人才，或以技术入股等形式参与企业科技创新并积极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的驻肥高校、科研机构科技人员。

（2）拥有能够促进企业自主创新、技术升级的产权明晰的核心技术成果，积极推进技术成果产业化并取得明显成效；或在企业科技创新中起到关键作用，领衔开发的产品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在业内有一定影响。

（3）在合肥工作不少于5年（2014年7月1日前来肥），其中在申报企业工作不少于2年（2017年7月1日前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年龄一般不超过50周岁（1969年6月1日后出生）。入选后须为申报企业服务不少于5年。

（4）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作风正派，诚实守信。具备较强的管理才能和创新意识。

**2.庐州创业英才**

（1）运用自主知识产权创建科技型企业的科技人才，或具有卓越经营管理才能的科技型企业高级管理人才。

（2）应为企业的主要创始人，本人持有企业20%以上股份，且为企业自然人第一大股东。入选后5年内，企业总部和主要生产基地不得迁出合肥市。

（3）企业拥有核心技术或自主知识产权，开发的产品技术先进或服务模式创新，处于全省领先地位，能够填补省内空白或引领相关产业发展。

（4）企业应于2011年1月1日之后，2018年7月1日之前在合肥市创办注册，依法经营，无不良记录，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纳税记录和高成长性。

（5）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作风正派，诚实守信。具备较强的管理才能、创新意识、团队组织能力、市场开拓能力和经营管理能力。

优先支持所办企业税收、社保、就业贡献大的申报人，以及企业已有社会资本投入的申报人。

三、申报程序

**（一）**用人单位组织申报人填写《2019年“庐州英才”申报书》（附件2、3），在申报书上签字盖章，与附件证明材料复印件一起装订报相应主管部门，同时提供附件证明材料原件。主管部门是指所在地县（市）区委组织部、开发区人事劳动局（工委办、人社局）或市直主管部门。

**（二）**主管部门按本通知要求对申报人资格条件、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把关并到申报单位实地查看，综合考量提出推荐申报人选（附件证明材料原件审核后退还），并确保申报书、简表、汇总表、附件证明材料内容相互一致，信息真实、完整。实地查看创新人才要重点了解其在职在岗、作用发挥和单位运营情况等，实地查看创业人才要重点了解人才的持股比例、企业运营情况及市场前景等。

**（三）**主管部门于7月26日前将以下材料加盖公章后报市委组织部人才综合处，同时将电子版材料刻成光盘一并报送：

1.《2019年“庐州英才”申报书》（附件2、3）及附件证明材料复印件，一式6份。

2.《2019年“庐州英才”申报人选简表》（附件4），一式1份。

3.《2019年“庐州英才”申报人选汇总表》（附件5），一式1份，电子版用excel上报。

四、申报材料要求

**（一）申报书和附件。**申报书应填写完整，不得空项、漏项。附件证明材料复印件需有目录，按申报书后“附件证明材料清单”要求准备，应清晰简明，排版紧凑美观，与申报书一同装订成册，以A4纸印制，双面打印（复印），封面用白色铜版纸，总页数一般不超过60页。汇总表、简表无需装订。

**（二）电子版材料与纸质材料须内容一致，分类建立文件夹：**一是按照创新、创业分类建立文件夹；二是每名申报人单独建立文件夹，内容包括申报书、申报书附件、申报人简表（如“张X申报书”、“张X附件”、“张X简表”）等；三是申报人选汇总表直接放在根目录。

五、工作要求

**（一）**各有关单位要认真做好宣传动员、组织申报和审核把关工作，确保推荐人选质量。

**（二）**主管部门按照分配名额申报（见附件1）。可通过广泛征求意见、组织专家评选、内部公示等方式择优确定推荐人选。

**（三）**主管部门要指导申报单位和申报人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填写内容要与申报人直接相关，对照申报书附件证明材料清单（附件6）严格审核把关。如有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将取消申报人的参评资格和申报单位今后的申报资格。

本通知及附件可从合肥先锋网（www.hfxf.gov.cn）和合肥国际人才网（[www.hf-talent](http://www.hf-talent/).com）“通知公告”栏目中下载。

中共合肥市委组织部

2019年6月18日